



香港商船資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《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》（《SOLAS 公約》）第 II-1 章和 《2011 年裝運木材甲板貨物的船舶的安全實用規則》（《2011 年 T D C 規則》）的統一解釋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船級社和造船商

概要

本文旨在公布《SOLAS 公約》第 II-1 章和《2011 年 TDC 規則》的統一解釋。

1. 國際海事組織（IMO）海上安全委員會（MSC）在 2022 年 4 月舉行的第 105 次會議上，通過通函 MSC.1/Circ.1362/Rev.1 和 MSC.1/Circ.1653，內容有關《SOLAS 公約》第 II-1 章和《2011 年 TDC 規則》的統一解釋，以就第 2 段的有關事宜提供更具體的解釋。

2. 修正案涉及的事宜：

<u>通 函</u>	<u>章／條</u>	<u>關注事項</u>
MSC.1/Circ.1362/ Rev.1	II-1/5.4 和 5.5	因應空載重的改動，一併修訂穩定性／裝載資料。 本通函撤銷 MSC.1/Circ.1362
MSC.1/Circ.1653	II-1/5-1 和《2011 年 TDC 規則》	木材甲板貨物的破艙穩定性規定 本通函取代 MSC/Circ.998

3. IMO 通函 MSC.1/Circ.1362/Rev.1 和 MSC.1/Circ.1653 見於海事處網頁，
(<https://www.mardep.gov.hk/hk/msnote/msin.html>) 本文的附件。

4. 香港註冊船舶的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船級社和造船商應用相關規定時，務須引用統一解釋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
2022 年 8 月 2 日